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OENITRON

PHOENITRON HOLDINGS LIMITED

品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6)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品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與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馬施雲」）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審計費用（「審計費用」）達成協議，本公司擬更換核數師。因此，大華馬施雲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大華馬施雲在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的辭任函中表示，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審計費用水平及其因應預計工作流程的可動用內部資源後，大華馬施雲已決定提出辭任本公司核數師。

大華馬施雲亦已於其辭任函中確認，除審計費用的意見分歧外，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其他情況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與大華馬施雲之間並不存在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更換核數師的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確認，大華馬施雲尚未展開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審計工作。董事會相信，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審計及年度業績的發佈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大華馬施雲於過往多年為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致以衷心謝意及深切感激。

委任核數師

在審核委員會推薦下，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已決定委任廣深（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廣深香港所」）為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以填補大華馬施雲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廣深香港所的審計方案；(ii)其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審計工作方面的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i)其獨立性及客觀性；及(iv)其資源及能力，包括其建議的核數團隊之規模及架構。

基於上文所述，審核委員會已評估及認為廣深香港所符合資格且適合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核數師變動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廣深香港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品創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維文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吳玉珺女士（主席）、郭榕翔先生、張維文先生（行政總裁）及楊孟修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慧女士、楊文哲先生及陳兆榮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本公告所載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phoenitron.com內。